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9月17日上午10: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6年9月15日以电子邮件及短信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铭锋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出席会议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表决的董事7人，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并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在年度预计担保额度内增加被担保对象暨子公司间调剂担保额度的议案》

随着公司全球业务的快速发展，为满足子公司业务扩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洲明（香港）有限公司与其客户所签订的业务合同中由洲明（香港）有限公司所涉的合同履约、合同义务、违约责任等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本次担保额5,000万元从年度预计担保总额度中调剂，具体调剂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	本次调剂前年度担保额度	本次调剂金额	本次调剂后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洲明（香港）有限公司	0亿元	+0.50亿元	0.50亿元	1.09%	否
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50亿元	-0.50亿元	1.00亿元	2.17%	否

该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此次担保额度仅为最高担保额度，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以实际发生为准。

在上述期间内且在额度范围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公司提请董事会授权公

司董事长林洺锋先生或董事长书面授权的代表负责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超出上述期间及额度范围内的担保情况，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由董事会或股东会另行审议做出决议后才能实施，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7 日